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有条件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1年10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

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书面批复文件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10月11日